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 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2)

### 買賣協議最新情況

茲提述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先前公告」）有關本公司收購一間石油儲量主要分佈在俄羅斯的石油和天然氣勘探和生產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的公告。本公告界定的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黃坤先生代表本公司及買方與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在英國倫敦達成有關買賣協議之解決協議（「本協議」）。

賣方同意並承諾自本協議之日起三個月內與買方（及本公司）進行商討（所有三方將秉誠行事），以解決有關根據買賣協議而支付予賣方之初步代價 10,000,000 美元（壹千萬美元），在扣減買賣協議所確定的賣方的成本及費用後的款項之還款事宜。

賣方亦同意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向買方支付 1,000,000 美元，此支付金額將計入上述提及而所達成之任何協議。

此外，賣方和買方及／或本公司會考慮在有關石油和天然氣行業另行達成有利或將會有利於雙方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認為此等基於適當條款的合作會對本公司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永德**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黃煜坤先生（別名：黃坤）、羅永德先生、黃曉東先生及周里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Baiseitov Bakhytbek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陳筠柏先生及袁秀英女士。

\* 僅供識別